

证券代码：688200

证券简称：华峰测控

公告编号：2025-057

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

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下午 15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名，实到董事 4 名，委托出席董事 2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孙镭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以 2025 年 7 月 17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72.14 元/股，向 166 名激励对象授予 72.42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本次授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8 日